



巴士在线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17-36

##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直播平台全国城市频道合作开发协议》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协议签署概况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士科技”或“甲方”)于2017年6月6日与腾扬广告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腾扬广告”或“乙方”)在上海市静安区签署了《直播平台全国城市频道合作开发协议》,“巴士科技”授权“腾扬广告”为LIVE直播、花椒直播全国城市频道总代理,合同期限2年,第一合作年“腾扬广告”向“巴士科技”支付授权许可费及资源支持费用人民币12,000万元(含税),第二合作年城市授权许可费双方另行协商,协商存异的,按照第一年标准支付。

### 合作背景:

1、甲方旗下拥有国家广电总局唯一批准的公交移动电视媒体及聚焦网络综艺IP内容运营的泛娱乐直播平台——LIVE直播,双屏创新联运,具备全媒体平台传播能力和内容IP孵化运营能力,同时拥有“花椒直播”城市频道推广运营的合法授权(花椒直播系北京密境和风科技有限公司所有)。

2、乙方拥有广泛的线下推广渠道和资源,及丰富的区域性商业化运作经验,有意愿在甲方授权下开展直播平台全国城市频道的运营、推广及招商,从而实现向专业城市渠道运营商转型的战略目的,及获得相应的商业收益。

本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依据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Bus Online Co.,Ltd.

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36号 314100·Tel: +86 573 84252627·Fax: +86 573 84252318·http://www.busonline.com



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二、合作方介绍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腾扬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 -511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高晋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展览；企业策划、经济信息咨询；影视制作；网络和数字化经营；网站建设；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推广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咨询及代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腾扬广告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及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重：

在本次合作之前，公司未与合作方发生过类似业务。

### 3、履约能力分析：

腾扬广告有限责任公司是唯一获得 2016-2018 年连续三季《中国新歌声》、2017《舞林盛典》、2017《中国街舞职业巡回赛》等地面选秀活动独家授权的单位，全面负责以上项目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地面活动（海选）推广、版权运作以及演艺经纪等相关工作。腾扬广告通过对《中国新歌声》等线下版权的运作，打通全国版权运营代理渠道，构建覆盖全国的广告销售渠道网。同时通过线下活动为广告投放平台导入流量，并对受众大数据进行筛选和分析，实现广告精准投放。腾扬广告致力于成为中国最大的线下版权和专业城市渠道运营商。合作方腾扬广



告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合作内容

甲方授权乙方为 LIVE 直播、花椒直播全国城市频道总代理，授权与许可的期限、范围、权限如下：

1、期限：2 年，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协议到期后，乙方拥有优先续签 2 年的权利。

2、区域：中国行政区域范围内（简称“全国”，含港澳台）。乙方可视经营情况经甲方同意增加授权后拓展、运营海外市场。

3、内容：甲方授权乙方为 LIVE 直播、花椒直播全国城市频道总代理，开发、运营、管理全国城市频道线下落地、招商运营相关事宜，并享有由此产生的收益分成等相关权益。

4、权限：乙方的开发、运营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有权直接运营城市频道中全部或部分城市的直播相关线下服务，也有权间接运营城市频道中全部或部分城市的直播相关线下服务，即乙方可以与其指定的相应城市（或区域）的频道代理商进行直播服务的合作、转让、转授权、分授权、转包、分包（以上均需甲方书面授权认可），直播相关线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节目制作、宣传、推广、广告代理、地面活动举办、LIVE 直播、花椒直播平台自有或合作 IP 落地活动举办、对外招商、主播经纪发展等；乙方间接运营的城市频道代理协议形式为三方协议（平台方、总代方、区域代理方），三方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 (二) 交易价格

作为乙方获得甲方上述授权及资源支持的对价，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授权许可



费及资源支持费用：

第一合作年（即 2017 年 6 月 1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小写：RMB120000000 元整），此费用为含税金额；第二合作年度（即 2018 年 6 月 1 日-2019 年 5 月 31 日）双方另行协商城市授权许可费，协商存异的，按照第一年标准支付。

### (三) 结算方式

1、支付时间：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人民币 1200 万元）作为保证金，授权许可费一季度一付，第一期许可费 3000 万元，乙方应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前向甲方支付；第二期许可费 3000 万元，乙方应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前向甲方支付；第三期许可费 3000 万元，乙方应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前向甲方支付；第四期许可费 3000 万元乙方应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前向甲方支付；乙方未按本协议项下履行支付义务且经甲方催收仍未支付的，甲方有权中止本协议的授权并不予以退回保证金作为罚金，且甲方有权保留追索一切损失赔偿的权利。

2、支付方式：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按时足额付款。

3、如甲方未及时提供发票或发票不合格的，则乙方有权顺延付款，并无须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

### (四) 协议签署时间

双方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市静安区签署。

### (五) 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并履行甲方作为上市公司规定的审批程序后即生效。

### (六)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都应严格遵守本协议约定之内容。

2、仅因乙方故意违约导致逾期付款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应按欠付金额的 0.8% 支付滞纳金，乙方违约导致逾期付款达六十日以上且无甲方违约、甲方有过失、意外事件、情势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的，乙方应承担欠付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不予退还保证金。

3、甲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未履行确认、保证、同意及声明，或有其它违约行为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本协议或单方宣布解除本协议并退还保证金。

4、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并经另一方通知后未在五日内纠正违约行为的，或因一方原因致使城市频道未能正常运营的，在此情形下，另一方的损失仍未弥补的，一方应全额赔偿。

5、不可抗力影响，因一方原因造成本协议无法执行或在一方无任何违约情况下另一方提出终止本协议，则必须对另一方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如因线下活动发生意外导致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负责妥善解决以及消除不良影响，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甲乙双方违约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停止违约行为、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 (七) 知识产权

1、乙方运营城市频道产生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直播视频、音频，及与本协议事项相关的任何文字、视频、音频等）以及无形财产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商品化权以及相关的一切衍生权利）归属于甲方。

2、以 LIVE 直播、花椒直播形成的内容及活动 IP 知识产权归平台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视频直播业务已平稳运营近两年，产品技术稳定，人员配备充足，公司运营资金也较为充裕，有能力正常履行该协议。

2、合作第一年合同金额为1.2亿元人民币（含税），约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17.21%，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本合同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亦不会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依赖性。

#### 五、风险提示

1、因本协议履行期限较长，为2年（或再续签2年），合同金额较大，合同采取分期付款方式，存在合作方不能按期支付款项的风险。

2、因协议履行周期较长，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等方面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同时还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直播平台全国城市频道合作开发协议》。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